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陳志成

電話：(02)7712-9035

電子信箱：chenjc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500742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境部函、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

主旨：檢附環境部公告修正「廢棄物清理法」之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環境部115年7月21日環部循字第11560125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修正公告內容請協助轉知及宣導。若對於本次修法內容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環境部郭庭瑜承辦人員，電話：(02)23117722分機30511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鼎澤科技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115/07/23
12:30:10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環境部 函

地址：100211 臺北市中正區潮州街 2 號
聯絡人：郭庭瑜
電話：02-23117722#30511
電子信箱：tingyu.kuo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1日
發文字號：環部循字第11560125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廢棄物清理法」部分條文業奉總統115年7月15日華總一義字第11500064491號令公布修正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總統府秘書長115年115年7月15日華總一義字第115000644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條文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871號（詳見總統府網站<https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）。

正本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農業部、內政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電
交
2026/07/21
09:52:36
文
章

